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宏创控股

公告编号：2020—025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土地使用权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1、按照博兴县发展规划的要求，根据博兴县人民政府博政办发【2011】40号文件《关于进一步规范城区企业退城进园土地处置工作的通知》，博兴县国土资源局拟收回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位于乐安大街以东、205国道以西土地使用权，并按照新的规划用途对外挂牌出让。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月30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出售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2、按照博兴县发展规划的最新要求，根据中共博兴县委办公室发【2018】14号文件《关于进一步加强县城区工业企业“退城进园”土地处置工作的意见（试行）的通知》，博兴县国土资源局将公司位于205国道以西、乐安大街以东、滨河路以北土地面积为197282平方米土地进行收储，并按照新的规划用途进行使用。

该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月8日和2019年1月24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出售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2019年2月28日，公司与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博兴县财政局、博昌街道办事处签署的土地收储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博兴县土地储备交易中心将根据公司土地交付进度，采用“分期拨付收储补偿费”的形式支付收储补偿费。收储补偿费包含公司土地使用权补偿费，地上（地下）建（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补偿费以及搬迁拆迁等相关费用总和。

4、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和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订〈土地收储补充协议书〉暨出售土地使用权进展的议

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6 月 26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拟签订土地收储补充协议书暨出售土地使用权进展的公告》。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与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博兴县财政局签订《土地收储补充协议书》(以下简称“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本次收储地块中规划用途为幼儿园用地 16.9905 亩、停车场用地 5.109 亩(以上合计 22.0995 亩土地),以上土地收储补偿标准按 344 万元/亩(已出让 182.5665 亩平均成交价格)执行,在补充协议签署后 10 个工作日内,由博兴县财政局通过县土地储备交易中心向公司追加补偿款项。

5、截至 2019 年 10 月 8 日,公司共收到博兴县土地储备交易中心收储补偿金 38,560.81 万元。尚有共计 5,829.085 万元的应付补偿款(以下简称“剩余款项”)未向公司支付。

6、2019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收到博兴县财政局、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关于延期付款的说明》,博兴县财政局、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根据土地收储工作的相关安排调整了付款计划。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出售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

7、近日,公司收到博兴县财政局、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的《关于延期付款的说明(二)》,博兴县财政局、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重新调整了付款计划,就剩余款项的支付调整如下: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将剩余补偿款的 50%即 2,914.5425 万元(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壹拾肆万伍仟肆佰贰拾伍元整)拨付给公司。

(2)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将剩余补偿款的 50%即 2,914.5425 万元(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壹拾肆万伍仟肆佰贰拾伍元整)拨付给公司。

二、其他事项

本次付款安排的调整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土地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就土地交易事项的重大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持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关于延期付款的说明(二)》

特此公告。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